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3-07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8月23日，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尚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023年8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5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16.0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2个月内。

详见公司2023年8月25日、2023年8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分别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7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8月，公司未回购股份。

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零。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